

海宁市睿赫包装有限公司年产 3000 万个塑料袋建设项目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现将海宁市睿赫包装有限公司年产 3000 万个塑料袋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以及整改工作情况等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说明如下：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及施工简况

海宁市睿赫包装有限公司年产 3000 万个塑料袋建设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和施工合同,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落实了防治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根据设计方案和前期建设资金核算，本项目实际总投资达 100 万元，环保资金为 4 万元，其中废水处理设施 0 万元（依托厂区现有）、废气处理设施 1 万元（通风设施）、噪声 2 万元（减振措施、日常设备维修维护）、固废 1 万元（垃圾桶、建立一般固废贮存点），环保投资实际占比 4%，通过资金的保障和环保治理措施设计方案的实施，有效落实防治污染和生态破坏，将国家有关环保政策确实落到实处。

1.2 验收过程简况

本建设项目按照施工进度，于 2020 年 9 月开工建设，并于 2020 年 10 月完成设备安装，随后开始设备调试试生产，目前基本达到项目的设计生产能力，因此委托嘉兴聚力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简称：“聚力”）承担该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聚力”组织技术人员于 2022 年 3 月完成《海宁市睿赫包装有限公司年产 3000 万个塑料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2022 年 4 月 1 日，聚力组织了“海宁市睿赫包装有限公司年产 3000 万个塑料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组成验收工作组在海宁市睿赫包装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自主验收会议，在验收工作组充分讨论评估的基础上，形成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海宁市睿赫包装有限公司年产 3000 万个塑料袋建设项目验收意见的结论：该项目落实了“三同时”的相关要求，验收资料齐全，环境保护设施基本落实并正常运行，监测结果能达到环评及批复中相关标准要求，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要求，本项目已符合环境保护验收条

件，验收工作组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

1.3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海宁市睿赫包装有限公司年产 3000 万个塑料袋建设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 环保组织结构及规章制度

海宁市睿赫包装有限公司年产 3000 万个塑料袋建设项目目前已建立相关环境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照相关环境管理制度执行。

(2) 环境监测计划

海宁市睿赫包装有限公司年产 3000 万个塑料袋建设项目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制定了环境监测计划，定期委托检测单位对废水、废气和噪声进行监测。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 区域消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根据环评确定本项目主要污染物控制指标建议值为：废水量 108t/a、CODcr0.0054t/a、NH₃-N0.0005t/a、VOCs0.045t/a。

根据企业提供的用水统计表，废水量为 52t/a、废水污染因子化学需氧量排入外环境总量 0.0026t/a、氨氮排入外环境总量 0.0003t/a。

VOCs 为无组织排放，无法计算 VOCs 排入外环境总量

企业不涉及淘汰落后产能的要求。

(2) 本项目无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企业不涉及居民搬迁情况。

3 整改工作情况

企业主要整改工作情况如下所示。

(1) 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要求，进一步完善验收监测报告内容编制；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单位完善竣工环保验收档案资料，按要求落实验收公示等相关工作。

落实情况：已对《海宁市睿赫包装有限公司年产 3000 万个塑料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进行了修改完善；落实验收公示等相关工作。

(2) 完善环保管理规章制度和环保台账，加强环保处理设施的日常管理和维护。

落实情况：企业已完善环保管理规章制度和环保台账，加强环保处理设施的日常管理和维护。

海宁市睿赫包装有限公司

2022年4月1日